

## 创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4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创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4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艳召集，会议于2012年10月14日上午十点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董事共五人，实际参加会议表决董事五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艳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通讯方式参加了会议。本次会议召集与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 审议通过了《关于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书面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2012年10月10日收到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联合出具的《关于共同请求创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函》及所附文件，请求公司董事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如下议案：

- 1、《关于解决公司原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历史遗留问题的议案》；
- 2、《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3、《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的议案》，包括：
  -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案概述
  - （2）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3）发行方式
  - （4）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5）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 （6）拟购买的资产
  - （7）拟购买资产的价格
  - （8）发行数量

- (9) 拟购买资产期间损益安排
  - (10) 锁定期安排
  - (11) 上市地点
  - (12)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 (13)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 4、《关于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 5、《关于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 6、《关于重组方在符合条件时以现金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 7、《关于批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和盈利预测审核报告的议案》;
  - 8、《关于<创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9、《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四川大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 10、《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有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据此,公司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将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提出的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及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2-050)及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议案文件。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 **特别风险提示:**

1、上述相关议案涉及的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需取得以下批准及核准后方可实施:(一)重组方案经创智科技股东大会批准;(二)中国证监会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核准;(三)中国证监会同意豁免(若需)大地集团、成都泰维因本次交易而触发的对创智科技的全面要约收购义务。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及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目前处于暂停上市中，披露此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并不表示公司股票一定能够恢复上市。公司披露此次重组方案后，如果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年修订）》等规则规定的终止上市情形，公司股票仍将终止上市，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创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0月17日